



源城区新陂河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检验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具体内容
1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名称：河源市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 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新江街道朱门亭保障房 B 栋一楼。 联系人：陈先生 电话：0762-3989983
2	中介服务名称	建筑工程质量检测、检验检测服务
3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	1. 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，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。 2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: 检验检测服务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(无)。
4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为源城区新陂河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提供基础、材料等检验检测服务，相关检测项目的抽检频率必须满足验收规范要求、项目竣工验收备案要求。 项目概况：合计新建 DN800 污水管约 596m，DN600 污水管约 1687m，DN500 污水管约 1024m，DN500 雨水管约 363m，DN400 污水管约 940m，DN300 污水管约 5039m，DN200 污水管约 2240m，DN150 接户管约 9766m，DN100 接户管约 1072m 以实现新陂河周边雨污分流;另需建设 2 座一体化提升泵站及压力管聚乙烯 PE100 管 dn100~200 约 461m，进行污水提升接入市政主管网以完善污水收集系统;2、河道疏通(新陂河治理范围内)

		对河道进行清障疏通处理，总量约为:16795.08m ³ 。
5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：河源市源城区。
6	公开选取方式	1. 方案择优选取 2. 计价标准：按河源市源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金额为准。 3. 报价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1%-2%
7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8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 <u>仲裁</u> 的方式解决。
12	备注	